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18-092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华医院”)在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

该结构性存款产品起息日:2018年6月29日,产品到期日:2018年9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的总金额为18,620.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未到期的总金额为49,100.00万元,具体如下:
1.2018年5月25日,公司与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海宁支行”)签署了相关理财产品说明书,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620.00万元认购了工商银行海宁支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该产品起息日:2018年5月25日,预约自动到期日:2018年11月26日(详见公司2018-046号公告)。

元认购了哈尔滨银行201806号02期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代码:0220180010)。该产品起息日:2018年6月7日,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7日(详见公司2018-050号公告)。

3.2018年6月11日,建华医院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合同》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认购了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起息日:2018年6月11日,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1日(详见公司2018-051号公告)。
4.2018年6月12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文化宫支行签订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认购了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H800056。该产品起息日:2018年6月12日,产品到期日:2018年12月11日(详见公司2018-053号公告)。

6.2018年8月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与工商银行海宁支行签署了相关理财产品说明书等,分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000.00万元和5,000.00万元认购了工商银行海宁支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理财产品。产品起息日:2018年8月9日,3,000.00万元的理财产品预约自动到期日为2018年11月12日,5,000.00万元的理财产品预约自动到期日为2019年2月11日(详见公司2018-067号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18-093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相关珍珠资产之《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概况
1.若公司本年度完成相关珍珠业务资产即八家子公司的股权交割,公司将在本年度确认转让上述资产的投资收益。本次交易定价为379,051,905.00元,低于公司相关珍珠资产的净资产账面金额,本次股权转让协议的履行存在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2.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关于相关珍珠业务资产交付及付款约定条款,存在该项关联交易的实施导致公司关联人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风险。

丙七:浙江英格莱制药有限公司
丙八:湖南千足珍珠有限公司
甲方直接持有丙一100%股权,直接持有丙二100%股权,直接持有丙三100%股权,直接持有丙四100%股权,直接持有丙五100%股权,直接持有丙六100%股权,直接持有丙七75%股权(甲方通过丙五间接持有丙七25%的股权);直接持有丙八75%股权(甲方通过丙五间接持有丙八25%的股权)。

(二)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1.乙方同意受让甲方直接持有的丙一、丙二、丙三、丙四、丙五、丙六100%的股权,同意受让甲方直接持有的丙七、丙八75%的股权,其中,乙一受让丙一、丙二、丙三、丙四、丙五、丙六80%的股权,受让丙七、丙八60%的股权;乙二受让丙一、丙二、丙三、丙四、丙五、丙六20%的股权,受让丙七、丙八15%的股权。

2.乙方已对标的公司的来源、瑕疵和风险进行了充分尽职调查,完全知悉并接受标的公司的所有瑕疵、风险。
(三)陈述和保证
1.乙方已向甲方及乙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甲方已经对标的公司的来源、瑕疵和风险进行了充分的提示和披露,乙方已经对标的公司的来源、瑕疵和风险进行了充分尽职调查,完全知悉并接受标的公司的所有瑕疵、风险。

开拍卖的方式进行,乙方原冻结的保证金扣除浙江省省直拍卖行拍卖的相关佣金后的余额充抵支付部分股权转让款。

本协议正式生效后三个月内乙方方向甲方指定账户累计交付至股权转让总价的60%;
2019年6月30日之前,乙方将剩余股权转让款缴入甲方指定账户。甲方指定账户收到乙方之全部股权转让款之后三十个工作日内,甲方配合乙方将甲方持有的丙一、丙二、丙三、丙四、丙五、丙六100%股权和甲方持有的丙七、丙八75%的股权到工商登记机关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乙方受让标的公司股权,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乙方受让标的公司股权,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风险提示
1.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如果公司本年度完成标的公司的股权交割,公司将在本年度确认转让上述资产的投资收益。本次交易定价为379,051,905.00元,低于公司净资产账面金额,本次交易定价低于标的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六、备查文件
1.《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执》。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

3.本次交易涉及的交易对方应支付款项金额较大,若交易对方未能在约定付款期限内支付相关款项,则本次交易存在违约风险。

一、协议签署概况
2018年9月30日,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陈夏英、陈海军及相关方在浙江省诸暨市签订了《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诸暨市千足珍珠养殖有限公司、浙江珍世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千足珠宝有限公司、山下湖珍珠控股有限公司、常德德商商贸有限公司、浙江英格莱制药有限公司、湖南千足珍珠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本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向陈夏英、陈海军以人民币379,051,905.00元转让相关珍珠业务资产。

二、交易对方介绍
1.陈夏英: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77,616,9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06%。
2.陈海军:公司董事长、总裁。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介绍
1.甲方: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乙方:
乙一:陈夏英
乙二:陈海军
丙一:浙江千足珍珠有限公司
丙二:诸暨市千足珍珠养殖有限公司
丙三:浙江珍世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丙四:浙江千足珠宝有限公司
丙五:山下湖珍珠控股有限公司
丙六:常德德商商贸有限公司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乙方受让标的公司股权,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风险提示
1.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
如果公司本年度完成标的公司的股权交割,公司将在本年度确认转让上述资产的投资收益。本次交易定价为379,051,905.00元,低于公司净资产账面金额,本次交易定价低于标的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六、备查文件
1.《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执》。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938 证券简称:鹏鼎控股 公告编号:2018-006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营业收入简报

披露每月营业收入数据,2018年10月8日,臻鼎科技已于台湾公开资讯观测站披露2018年9月营收数据,敬请投资者查阅。
为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到公司的经营情况,本公司亦将同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本公司营业收入。
公司2018年9月营业收入如下:

公司2018年9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95,372万元,较去年同期合并营业收入增长3.67%。
公司2018年1到9月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726,752万元,较去年同期合并营业收入增长28.55%。
以上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最终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938 证券简称:鹏鼎控股 公告编号:2018-007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票上公告书》、《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中2018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为:归属于母公司(含: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2.74亿元至13.98亿元,同比增长幅度约为50.90%至65.65%。

Table with columns: Item, Target,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and Profit. Rows include Total Net Profit and EPS.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公司智能化及自动化水平以及公司产能利用率的不断提升,有效降低公司成本。同时,公司不断强化精细化管控,增强了公司盈利能力。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公布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工 公告编号:2018-77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司决定以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的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4元/股(含1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11日和2018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18年9月10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

的回购进展情况,包括已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比例、购买的最高价和最低价、支付的总金额等。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9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公司股份数量1,191,9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最高成交价为8.8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44元/股,支付总金额为10,220,535.06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工 公告编号:2018-78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票质押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源科技”)于2018年9月25日与湖北京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山农商行”)就股票质押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京源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33,000,00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6.13%)质押给京山农商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票质押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76)。

一、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一)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二)股东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8年9月28日,京源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29,932,1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14%。京源科技质押股份为114,971,295股,占京源科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8.49%,占公司总股本的21.36%。
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工机械”)是京源科技的唯一股东,轻工机械持有公司股份8,48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8%。其中质押股份为7,359,100股,占轻工机械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8.75%,占公司总股本的1.37%。

融资收益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没有出现平仓风险,也没有出现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股份可能被强制过户的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果京源科技出现平仓风险,京源科技和轻工机械将采取增加质押物、补充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方式解决。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份质押情况以及控股股东质押合同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二、备查文件
1.《中国建设银行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最高额质押合同》。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324 证券简称:普利特 公告编号:2018-042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8月5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申万宏源证券股份为甲方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普利特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股票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

股本的比例为0.4727%。截至本公告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出售任何股票。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即2015年8月5日至2017年8月4日止。

公司于2017年6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一年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一年,即在续期延长至2018年8月4日。员工持股计划自2017年1月9日至2018年8月4日期间,可将账户中股票在二级市场卖出。
经2017年9月1日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和2017年9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文先生以自有资金置换“申万宏源证券普利特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的优先级份额,以及《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

经2018年7月12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的2/3以上份额同意和2018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一年的议案》,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自2017年1月9日至2018年8月4日,可将账户中股票在二级市场卖出。
2018年9月30日,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同意,共有53名持有人退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累计共242元股份。上

述人员所持有的份额已由管理层向委托人决定份额受让人。受让人按照原持有人所持份额的认购成本向原持有人支付转让款。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退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转让事宜已办理完毕。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8日